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UNG GOLD | **TAU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Tau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壇金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3	800	42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339)	(885)
行政及經營開支		(8,365)	(10,364)
財務開支		(26)	(2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	(12)
除稅前虧損		(7,942)	(10,858)
所得稅開支	5	—	—
期內虧損	6	(7,942)	(10,858)

* 僅供識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產生自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614,757)</u>	<u>(57,935)</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622,699)</u>	<u>(68,793)</u>
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379)	(9,726)
非控股權益	<u>(3,563)</u>	<u>(1,132)</u>
	<u>(7,942)</u>	<u>(10,858)</u>
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90,659)	(55,414)
非控股權益	<u>(132,040)</u>	<u>(13,379)</u>
	<u>(622,699)</u>	<u>(68,793)</u>
每股虧損	8	
基本(港仙)	(0.02)	(0.05)
攤薄(港仙)	<u>(0.02)</u>	<u>(0.0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9	2,341
採礦資產	2,602,482	3,205,370
使用權資產	874	1,45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78	4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2,602	52,536
租金按金	432	4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621	764
	<u>2,649,348</u>	<u>3,263,383</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13,221	14,1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0,303	163,168
	<u>163,524</u>	<u>177,339</u>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39	1,18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218	6,652
	<u>5,157</u>	<u>7,841</u>
流動資產淨額	<u>158,367</u>	<u>169,4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07,715</u>	<u>3,432,881</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282
復修成本撥備	9,369	11,554
	<u>9,369</u>	<u>11,836</u>
	<u><u>2,798,346</u></u>	<u><u>3,421,045</u></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	181,515	181,515
儲備		<u>2,067,723</u>	<u>2,558,38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249,238</u>	<u>2,739,897</u>
非控股權益		<u>549,108</u>	<u>681,148</u>
權益總額		<u><u>2,798,346</u></u>	<u><u>3,421,045</u></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給予之代價之公平值釐定。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從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之財務報表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之貨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型。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 (a) 於南非共和國(「南非」)之黃金勘探及開發；及
- (b) 礦產貿易。

於達致本集團之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經營分部。

本集團按經營及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南非之黃金 勘探及開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礦產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	-	-
業績			
分部虧損	(3,436)	-	(3,436)
未分配其他收入			360
未分配公司開支			(4,828)
財務開支—租賃負債利息			(2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
除稅前虧損			(7,942)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南非之黃金 勘探及開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礦產貿易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外部銷售	-	-	-
業績			
分部虧損	(5,284)	-	(5,284)
未分配其他收入			158
未分配公司開支			(5,695)
財務開支—租賃負債利息			(2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2)
除稅前虧損			(10,858)

3.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金收入	154	-
租金按金利息收入	7	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22	343
其他	17	77
	<u>800</u>	<u>428</u>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匯淨虧損	<u>(339)</u>	<u>(885)</u>
	<u>(339)</u>	<u>(885)</u>

5. 所得稅開支

就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註冊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該等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南非稅法，於兩個期間，期內於南非註冊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8%的企業稅率徵稅。由於該等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南非利得稅作出撥備。

6. 期內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9	18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83	52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附註)	5,965	6,34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6	139
減：採礦資產資本化金額	<u>(2,164)</u>	<u>(2,171)</u>
	<u>3,877</u>	<u>4,315</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收取COVID-19相關政府補助216,000港元，已抵銷員工成本。上一期間並無收到相關補助。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連同二零二一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4,379)</u>	<u>(9,726)</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8,035,062</u>	<u>18,035,062</u>

計算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假設此等購股權獲行使將減低每股虧損。

9.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u>30,000,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18,151,471,981</u>	<u>181,515</u>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8,151,471,981</u>	<u>181,515</u>

所有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於所有方面均具有相同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績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礦產貿易及勘探、開發及開採位於南非之金礦及相關礦物。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虧損約4,379,000港元，或每股基本虧損0.02港仙，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虧損約9,726,000港元，或每股基本虧損0.05港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銀行借款(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且概無銀行融資(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此乃根據本集團為零之總借款(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零)除以本集團總資產約2,812,87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3,440,722,000港元)計算。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約為150,30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63,168,000港元)，並主要以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南非蘭特(「蘭特」)計值。

本集團一直秉承主要與本集團已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之客戶合作之政策，從而減低本集團之業務風險。

外匯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主要在南非經營業務，而本集團之大部分交易及結餘均以港元、美元及蘭特計值。然而，由於董事認為現時貨幣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並無制定外幣對沖政策。

然而，本公司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認為應審慎行事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業務營運回顧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實地勘探活動，並專注以下範圍：

- 由於COVID-19疫情封鎖措施造成的延誤，與監管機構接觸以延後Jeanette項目工程開展日期；
- 在Jeanette項目周邊社區開展社會及勞動計劃項下的活動，以紓緩該地區的貧困；
- 敲定並向監管機構提交Jeanette項目第一個五年社會及勞動計劃的收尾報告；
- 就Jeanette項目第二個五年社會及勞動計劃的內容與地方當局、當地社區和監管機構進行協商和接觸；
- 敲定並向監管機構提交Jeanette項目第二個五年社會及勞動計劃；
- 出售Holfontein Investments (Pty) Limited (「HIL」)；及
- 識別短期黃金開採資產以作潛在收購。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採礦或生產活動。

Evander項目

Evander項目位於Witwatersrand盆地東北一帶之Evander Goldfield，毗連南非普馬蘭加省Secunda鎮。就礦物及石油資源發展條例(「礦物及石油資源發展條例」)而言，Taung Gold (Pty) Limited (「TGL」)的全資附屬公司Taung Gold Secunda (Pty) Limited (「TGS」)為Evander項目採礦權的登記持有人。採礦權編號107/2010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註冊於TGS名下，並准許於Six Shaft及Twistdraai地區開採黃金及相關礦物。於回顧期內，已於Evander項目投放2.02百萬蘭特。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本公司公佈Evander項目之Kimberley Reef區域最新礦物儲量(概略儲量)為19.64百萬噸礦石中含有4.29百萬盎司黃金(按平均原礦品位每噸6.80克計算)。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公佈Evander項目之獲利可行性研究(「**獲利可行性研究**」)，結果撮要如下：

Evander項目獲利可行性研究摘要

項目年期內已開採黃金	4,113,000 盎司
全面開採黃金年產	309,000 盎司
項目年期內開採品位	每噸6.51克
初步建築資本成本估計	579.3 百萬美元
項目年期內總資本成本	714.7 百萬美元
資本效益	每盎司2,696美元
按貼現率5%計算的除稅後淨現值(「 淨現值 」)	724.8 百萬美元
除稅後內部回報率(「 內部回報率 」)	17.6%
礦產年期	20年
回報期	3.6年
現金營運成本	每盎司486美元
可持續總成本(「 可持續總成本 」)	每盎司583美元
總成本(「 總成本 」)	每盎司724美元

附註：

1. 財務數據按每盎司1,290美元的黃金價格及1.00美元兌14.00蘭特之匯率計算。
2. 資本效益按總資本成本除以礦井生產週期之年均黃金產量計算。
3. 回報期自首次生產日期起計。
4. 每盎司美元之成本定義乃根據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世界黃金協會就可持續總成本及總成本之指引。

Turnberry Projects (Pty) Limited (「**Turnberry**」，為南非獨立顧問公司)為獲利可行性研究之主要獨立顧問，該獲利可行性研究生效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告所有估計摘自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之獲利可行性研究報告。Evander項目之工程、設計、安排及初始資本與營運成本估計工作由Turnberry於南非領導不同獨立專業顧問完成。於審閱過程中，本公司委聘MCC附屬公司中國恩菲工程有限公司調查該項目的進一步優化資本成本及建造安排。因此，獲利可行性研究已包括該優化結果。

Evander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產生之開支如下：

百萬蘭特

顧問及服務供應商	0.02
工作人員	1.26
間接支出	0.74
	<hr/>
總計	2.02
	<hr/> <hr/>

Jeanette項目

Jeanette項目位於鄰近Allanridge鎮、Kutlwanong鎮及Nyakallong鎮之南非自由邦金礦區北部，Witwatersrand盆地西南邊，屬南非自由邦省境內。TGL的全資附屬公司Taung Gold Free State (Pty) Limited(「TGFS」)為Jeanette項目採礦權的登記持有人。Jeanette項目的採礦權編號33/2017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註冊於TGFS名下。於回顧期內，已於Jeanette項目投放4.82百萬蘭特。

本公司先前與MCC之附屬公司MCC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 Limited(「MCCI」)訂立服務合約，據此，本公司已委任MCCI為Jeanette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已妥為完成，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與MCCI於可行性研究的早期階段協定，Jeanette項目應以分階段方式執行，詳情如下：

第一階段

- a. 完成及調試現有1號礦井及2B號礦井基礎設施，並於兩個礦井之間設置一個連接鑽孔，以開採礦體北部；
- b. 於礦體北部設置礦石儲量開發，並建立開採率達每月30,833噸及原礦品位達每噸11.92克的生產概況；及
- c. 設置獨立採礦及模塊化加工營運的地面基礎設施，開採率約為每年370,000噸。

第二階段

- a. 沉降及開發兩個新礦井，以開採礦體南部；
- b. 於礦體南部設置礦石儲量開發，並建立開採率達每月69,167噸及原礦品位達每噸11.06克的生產概況；及
- c. 增加加工廠及相關基礎設施的產能至每年830,000噸。

與最初在前期可行性研究(「前期可行性研究」)遵從的方式相比，此分階段方式具有下列優勢：

- 由於更有效使用現有礦井基礎設施及將兩個新礦井的沉降推遲至第二階段，初步建築資本成本估計較前期可行性研究中的723.8百萬美元(以二零一七年計)大幅下降至523.5百萬美元(以二零一九年計)；及
- 由於能夠以遠快於前期可行性研究中預測的速度(4.5年)開採礦石儲量，達至首次黃金生產的時間大幅縮短至3.6年。

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相信分階段方式為更佳之方式，尤其是考慮到現行全球經濟及金融市場狀況。

因此，本公司以描述就Jeanette項目第一階段所進行工作的結果之方式就可行性研究作出報告，而礦產年期為22年。相應地，本公司將於未來日期考慮Jeanette項目第二階段的可行性工作之時間。Jeanette項目可行性研究第一階段之結果摘要如下：

Jeanette項目可行性研究摘要—第一階段

項目年期內已開採黃金	2.89百萬盎司
初步建築資本成本估計(以二零一九年計)	523.5百萬美元
項目年期內總資本成本(以二零一九年計)	646.6百萬美元
資本效益	每盎司4,017美元
按貼現率5%計算的除稅後淨現值	509.9百萬美元
除稅後內部回報率	14.1%
礦產年期	22年
回報期	8.7年
現金營運成本	每盎司471美元
利潤率	46.2%
可持續總成本	每盎司666美元
總成本	每盎司694美元

附註：

1. 財務數據按每盎司1,290美元的黃金價格及／或1.00美元兌14.00蘭特之匯率計算。
2. 資本效益按總資本成本除以礦井生產週期之年均黃金產量計算。
3. 回報期自首次生產日期起計。

Jeanette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產生之開支如下：

	百萬蘭特
顧問及服務供應商	1.04
工作人員	3.22
間接支出	0.56
	<hr/>
總計	4.82
	<hr/> <hr/>

巴基斯坦項目

Reko Garok Gold Minerals (Private) Limited (「巴基斯坦目標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Bright Quality Management Limited作為買方(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賣方與保證人訂立收購協議(「該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BVI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代價為146,000,000港元(「建議收購」)。保證人同意擔保賣方於該協議下之義務。

待完成建議收購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BVI目標公司100%已發行股本及巴基斯坦目標公司21%已發行股本，由於建議收購，BVI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巴基斯坦目標公司持有巴基斯坦卑路支省銅金及關聯礦物勘探權證。

買方及賣方其後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一份附錄」)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第二份附錄」)簽訂附錄延長建議收購的遠期截止日。第一份附錄及第二份附錄之詳情已於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決定不進行建議收購，並與賣方及保證人訂立一份終止協議(「終止協議」)終止建議收購(「終止交易」)。根據終止協議，建

議收購之終止自終止協議日期起生效，本集團及賣方已相互解除其各自的責任。終止交易後，30,000,000港元之訂金已退回予本集團，而賣方及保證人承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退回餘下30,000,000港元之訂金（「剩餘訂金」）。買方、賣方及保證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磋商並達成協議，買方及賣方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訂立一份附錄（「終止協議附錄」）。根據終止協議附錄，買方、賣方及保證人同意延長退回剩餘訂金之還款日期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有關終止交易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有關EVANDER項目及JEANETTE項目之未來計劃

Evander項目

Evander項目之建築合約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決定不投入更多時間及資源以就Evander項目訂立合約。此決定以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發佈的Jeanette項目之可行性研究的結果為基礎，即由於本公司與MCCI採取的分階段方法，令Jeanette項目需要籌集較少資金，且首次生產的交付時間亦較快。資金成本及首次生產的交付時間乃潛在投資者如何看待大型黃金項目的根本要素，並尤其影響彼等提供資金的意欲。由於Jeanette項目的資金成本較低及生產交付時間較短，故本公司已專注推進Jeanette項目的EPC合約。

Evander合約餘下工作的預計時間框架將為決定繼續當日起12至18個月。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通知股東有關此方面的任何重大發展。

環境影響評估／環境管理計劃修訂過程

Evander項目之所有環境影響評估（「環境影響評估」）需作修改，以反映尾礦處置的正面變化，而向礦產資源部提出申請將導致隨後修訂礦業工程計劃及環境許可證，而此構成TGS所持有Evander項目採礦權之一部分。

本公司已為Evander項目的脫水及建造階段持有環境許可證。此外，本公司亦獲發出用於在脫水及建造階段抽取、運輸及處理多餘礦井水的用水許可證（「用水許可證」）。

Evander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環境管理計劃(「**環境管理計劃**」)及最終用水許可證之修訂所涉及生產之階段，將於開展約6年後開始，因此不屬於項目建設的關鍵路徑。

鑒於二零一九年決定推遲進一步開展Evander項目合約，環境專家研究將延遲開展。該研究將於董事會確認Evander項目建設時間表時啟動。

Jeanette 項目

如早前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所述，Jeanette項目之採礦權持有人TGFS與MCC訂立EPC合約，中標合約金額為521,546,000美元。根據EPC合約，(i)TGFS同意委聘MCC，而MCC則同意按工程、採購及施工基準承擔Jeanette項目的工作，以啟動、執行及完成該等工作及修補工作中的缺陷；及(ii)EPC合約將分拆為兩份合約，一份為有關TGFS及MCC之間的工程及採購部分，另一份為有關TGFS及MCC的南非分行之間的建築部分。

為推進Jeanette項目的工程工作，本公司與MCC同意透過雙方就基本設計達成的協議，首先即時開始Jeanette項目的基本設計。這需要訂立EPC合約的補充協議及二零一八年可行性研究服務合約的附錄，以促使長期主要項目及早期工程項目的設計工作之完成，以及釐定總價建議。由於下文詳述之原因，二零一八年可行性研究服務合約的附錄尚未定案。由於在基本設計工作期間可能出現任何有關範圍的變動，EPC合約的最終金額可能與521,546,000美元之中標合約金額不同。此外，MCC將於TGFS層面協助本公司就Jeanette項目的EPC合約自獨立第三方(包括但不限於採礦分部之策略投資者及中國之銀行)獲得股本及債務融資。

於回顧期間，鑒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仍實施各種入境限制及檢疫措施，在南非解除COVID-19出入境限制及規定後，本公司仍無法開展Jeanette項目的基本設計。因此，本公司在並無親身到訪MCC及MCC技術團隊到訪Jeanette項目的情況下無法開展基本設計。本公司與MCC繼續就基本設計進行溝通，並密切關注可能容許開展基本設計的任何中國出入境限制變動。因此，基本設計需要更多時間，並準備落實總價建議、潛在融資安排及訂立總價建議補充協議。

總價建議一經落實，EPC合約須由股東批准。有關EPC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知會股東有關此方面的任何重大發展。

出售HIL

於回顧期間，TGS出售其於HIL之100%權益(就礦物及石油資源發展條例而言，其唯一資產是煤炭採礦權)並無重大進展。

與潛在買家的股份銷售及申索協議在潛在買家無法提供足夠的資金證明時終止。獲委任監督出售HIL並尋找新的潛在買家的經紀一直未能成功。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24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4人)，不包括獨家分包安排下之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主要根據其表現、工作經驗及當前市況而制定。僱員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退休金)及購股權計劃等。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守則條文第C.2.7及F.2.2條除外並解釋如下：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聯席主席授權董事會秘書徵詢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能存有之任何疑慮及／或問題並向其匯報，因此聯席主席會安排與他們會面。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其中一位董事會聯席主席Christiaan Rudolph de Wet de Bruin先生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另一位董事會聯席主席張柏沁女士及本公司審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已出席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自身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包括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其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書面指引」)。

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有關僱員違反書面指引之事宜。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或其他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www.taunggold.com「投資者和媒體」內查閱。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相關網站刊發，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

承董事會命
壇金礦業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柏沁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Christiaan Rudolph de Wet de Bruin先生(聯席主席)、張柏沁女士(聯席主席)及彭鎮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莊文鴻先生、李錦松先生及徐鵬先生。